

网上申报项目摘要

项目名称	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动力型锂电三元前驱体新材料项目（一期年产 5000 吨）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高新西三路 1038 号		
项目所属行业	☒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 烟花爆竹制造业		
项目类别	☐ 预评价 ☒ 验收评价 ☐ 现状评价 ☐ 经营评价		
项目编号	2020-1-309	项目完成时间	2020.12.15
现场勘验时间	2020. 11. 13	现场勘验人员	胡水连、焦舰
项目简介			
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是由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韩国株式会社 POSCO 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60%，韩国株式会社 POSCO 出资比例 40%。厂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高新西三路 1038 号，占地面积 45288.98m²，是一家专业从事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生产的企业。现从业人员总人数 126 人。 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现持有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MA2BA0Q86C(1/1)；注册资本：33600 万元；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法定代表人：陈要忠。 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动力型锂电三元前驱体新材料项目设计总生产能力：三元前驱体总规模 30000 吨/年，联产硫酸钠 50000 吨/年。分二期建设，目前一期工程已形成年产 5000 吨三元前驱体、8000 吨硫酸钠的生产规模。 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动力型锂电三元前驱体新材料项目（一期年产 5000 吨）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5 月建设完成并完成单项验收，2020 年 5 月 26 日开始试生产。 本建设项目涉及产品三元前驱体材料、副产品硫酸钠、回收氨水[含氨 8%]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故本建设项目无需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年修订）分类，本建设项目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行业代码 C2669），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硫酸钴、硫酸镍、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27%]、硫酸、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32%]、氨水[含氨 20%]、氮[液化的和压缩的]、次氯酸钠溶液，使用危险化学品不属于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的范畴。 本评价范围为： （1）年产 3 万吨动力型锂电三元前驱体新材料项目（一期年产 5000 吨）建设项目，含生产过程中涉及的设备、电气、仪表控制系统、生产工艺技术； （2）主要建（构）筑物：食堂、动力中心、前驱体厂房（含室外储罐区）、原料高架库、原料罐区、废水处理站（含室外储罐区）、门卫等。 说明：厂区目前在科研中心拟建位置建有一个临时变电站，用于本项目及浦华公司的供电，待总变电站建设完成后，临时变电站拆除，建设科研中心。 （3）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包括：硫酸钴、硫酸镍、过氧化氢溶液[含量 27%]、硫酸、氢氧化钠溶液[含量 32%]、氨水[含氨 20%]、氮[液化的和压缩的]、次氯酸钠溶液，共 8 个品种； （4）与上述产品相配套的水、电、气等公用工程系统； （5）项目界区内各功能区间及其与周边环境的相互影响； （6）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及人员资质等。			
项目组成员			
工作分工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胡水连	S011032000110192001036	

项目组成员 1	焦 舰	S011032000110192001071
项目组成员 2	赵如宁	1800000000300477
报告编制人 1	胡水连	S011032000110192001036
报告编制人 2	焦 舰	S011032000110192001071
报告审核人	洪利维	S011032000110191000578
技术负责人	孙根新	S011032000110191000392
过程控制负责人	张惠霞	S011032000110191000444

项目现场照片

